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和一径舟 (2025) 第 415 号

项目名称 浙江华川深能环保有限公司在线比对
(3#炉烟气排放口)

委托单位 浙江华川深能环保有限公司

浙江和一径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Zhejiang Heyijingzhou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



说 明

一、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；

二、本报告部分复制，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；

三、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
四、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；

五、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浙江和一径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钱坞路168号4幢

北楼一层、二层

邮编：310052

电话：0571-61081683

邮箱：hyjztest@163.com

检测说明

项目编号	202504041		
委托方	浙江华川深能环保有限公司	委托方地址	浙江省义乌市赤岸镇巽村路 333 号
委托日期	2025.03.28	采样日期	2025.04.06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采样地点	浙江省义乌市赤岸镇		
检测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钱坞路 168 号 4 幢北楼一层、二层；采样现场		
收样日期	2025.04.06	检测日期	2025.04.06-04.14
备注	<p>1: 检测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检测频次、检测依据由委托单位指定。</p> <p>2: “<”表示该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；实测浓度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，均值以二分之一检出限计算。</p> <p>3: 折算浓度指根据 GB 18485-2014 中 3.18 中在标准状态下以 11%含氧量作为换算基准换算后的基准含氧量排放浓度。</p> <p>4: 检测日期包含现场含氧量、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检测时间。</p>		

一、检测项目及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有组织废气	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
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
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-2018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含氧量	电化学法测定氧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 增补版）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7 年）5.2.6.3

二、检测结果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生产设备名称	炉排炉				
采样日期	2025.04.06				
检测点位	◎3#炉烟气排放口				
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 202504041 WF03-01-01	202504041 WF03-01-02	202504041 WF03-01-03	均值	折算浓度
氯化氢 mg/m ³	0.64	0.82	0.74	0.73	0.58
低浓度颗粒物 mg/m ³	1.6	1.6	1.7	1.6	1.3
一氧化碳 mg/m ³	<3	<3	<3	<3	<3
二氧化硫 mg/m ³	3	<3	<3	<3	<3
氮氧化物 mg/m ³	38	31	47	39	31
含氧量 %				8.49	/
注：（1）运行工况及采样期间烟气参数情况见附件二表 2-1； （2）采样点位见附件一图 1-1。					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检测因子检出限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出限	检测项目	单位	检出限
低浓度颗粒物	mg/m ³	1.0	一氧化碳	mg/m ³	3
氯化氢	mg/m ³	0.2	二氧化硫	mg/m ³	3
含氧量	%	/	氮氧化物	mg/m ³	3



报告编制人：张亚莎

报告审核人：许振

批准人：夏文

批准日期：2025.5.7

附件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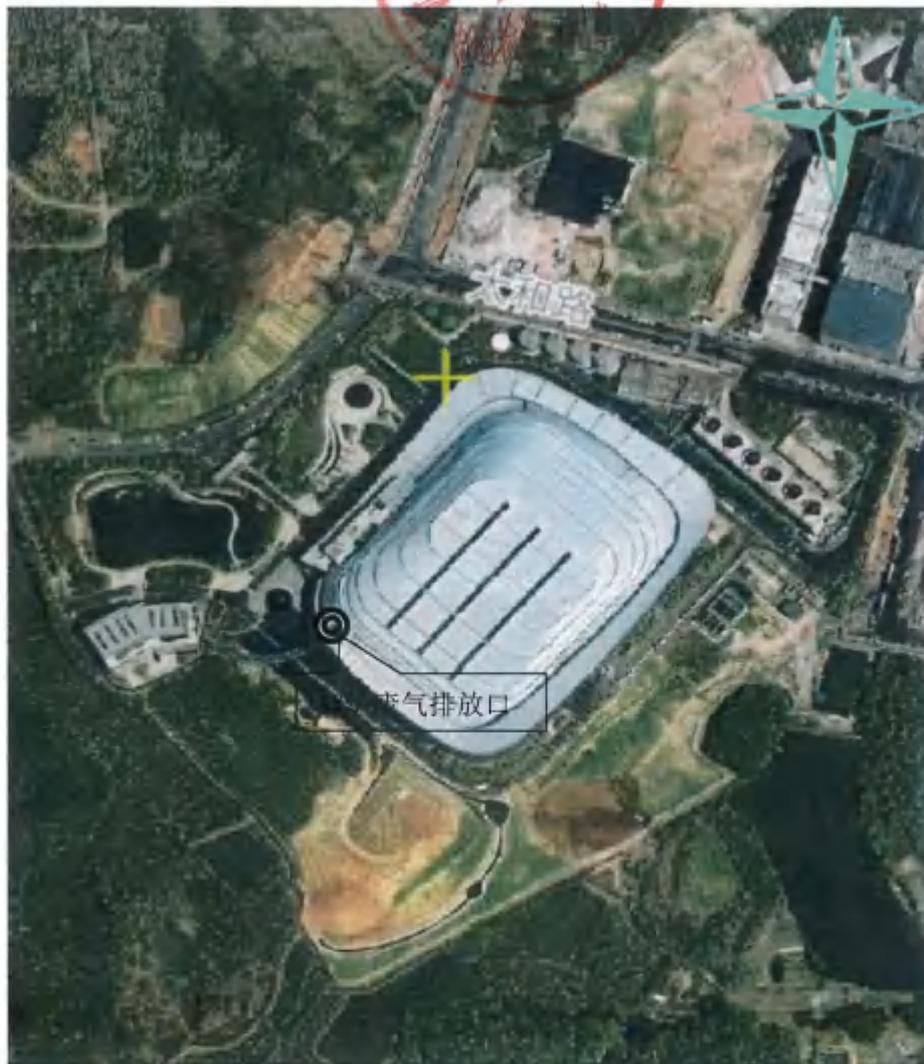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 采样点位图

备注：●—有组织废气采样点

附件二

表 2-1 企业运行工况及采样期间烟气参数表

运行工况	采样日期	2025.04.06
	生产设备名称	炉排炉
	设计处理量 (t/d)	750
	实际投放量 (t/d)	730
	运行负荷 (%)	97
	废气处理工艺	SNCR+半干法脱酸+干法脱酸+活性炭吸附+布袋除尘+湿法脱酸+SCR
烟气参数	测试断面位置	3#炉烟气排放口
	断面截面积 (m ²)	6.1575
	排气筒高度 (m)	80
	烟气温度 (°C)	149.5
	烟气流速 (m/s)	12.6
	烟气含湿量 (%)	11.4
	实测烟气流量 (m ³ /h)	2.79×10 ⁵
	标态干烟气流 (N.d.m ³ /h)	1.59×10 ⁵

注：运行工况信息由企业提供。